农村集体“三资”信息化监管平台软件年服务费项目2020年绩效评价报告

一、项目概况

（一）项目基本情况。

根据《关于印发〈广汉市农村集体“三资”信息化监管平台建设实施方案〉的通知》（广府办〔2014〕50号）文件精神，全市所有行政村、组都要将村级财务纳入农村集体“三资”监管平台上进行监管，农民群众通过设置在镇（街道）政务服务中心的触摸屏、或登录《德阳市农业农村局网站》下的“德阳市集体三资公开公示平台”，扫描本人身份证或输入本人身份证号码，即可随时查询本村组资金资产资源有关公开内容。广汉市农业农村局与成都唯特斯公司签订了软件服务合同，每年的软件年服务费纳入了市财政专项经费预算。

（二）项目绩效目标。

保证农村集体“三资”监管平台正常运行。

（三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。

市农业农村局按照软件服务公司对德阳市“三农”服务平台软件系统升级完善的配合度进行考核。

二、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

（一）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。

项目资金由市本级财政资金下达，下达后及时与软件服务公司续签合同并交财政局审批通过后支付。

（二）资金计划、到位及使用情况。

本项目由市财政资金下达59000元，现资金已全部到位，已支付完成。

（三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。

项目实施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，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，账务处理及时，会计核算规范。

三、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

严格按照相关规定，规范项目管理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，经费实行专款专用，专人审批。市农业农村局将不定期开展资金（物资）使用、管理情况的自查工作，并自觉接受上级部门以及监管部门的监督检查。严格把控项目管理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，经费实行专款专用，专人审批。

四、项目绩效情况

（一）项目完成情况。

资金下达后编制实施方案，对项目资金进行合理合规安排，经财政审批备案后开始实施，现已支付完成。

（二）项目效益情况。

提升了“三农”服务管理水平。围绕“三农”服务平台的系统建设，通过电子出纳系统、村级账户监管及网上银行支付系统、惠农金融服务平台、涉农资金流程化管理系统、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及股权量化管理系统等功能的搭建，科技助力乡村振兴，进一步实现农村集体资金、资产、资源管理规范化、透明化、信息化。

五、评价结论及建议

项目资金已全部支付完成，有效的保障了集体经济组织通过平台可以按照《村集体经济组织会计制度》方便地完成村、组两级会计核算业务（包括分录处置、上传原始凭证、自动登记账簿、自动生成会计报表，打印记账凭证、会计账簿和会计报表等）。